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3 次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	民國 113 年 06 月 27 日 (星期四) 下午 2 時
會議地點	敏盛智醫城會議室 (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19 樓)
會議主持人	蔣董事長初泰
出席人員	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第 18 屆第 13 次董事會議，應出席董事 9 位，出席董事 9 位、監察人 1 位，符合法定人數，會議開始。

貳、校務報告：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一：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不予核發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關 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之核發，依據本校「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發給辦法」第 5 條第 9 款規定：「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月數基準，視招生及學校財務狀況，經學校審慎評估後送請董事會核定，以一個月為原則並得酌予增減。」，前經 113 年 1 月 2 日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審議，會議決議「...『緩議』處理，待 112 學年度結束前，再依學校財務狀況重新提案討論。」。
- 二、惟依上開發給辦法第 8 條規定：「年終工作獎金發給以次年度農曆春節前十日一次發給為原則。」；另依同法第 12 條規定：「本校校長年終工作獎金之發給標準由董事會核定。」，為符規定之權責及時效，人事室於 113 年 1 月 19 日擬簽陳報董事會，奉示本案提送 113 年 6 月董事會議審議。
- 三、本案於 113 年 5 月 28 日提請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再議，基於 112 學年度學校整體財務狀況及年度預算書未編列年終工作獎金之預算，若發給全校同仁一個月年終工作獎金，約需經費新台幣 1,630 餘萬元，並另需提請董事會同意追加預算，建擬不核發 112 年度教職員工年終工作獎金；會議決議照案通過。
- 四、以上，敬請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本校 113 學年度預算案(含附設基隆市幼兒園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113 學年度預算：
 - (一) 財務收支預算表。
 - (二) 收入預算明細表。
 - (三) 支出預算明細表。

- 二、 本案業經 113 年 5 月 25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通過及 113 年 6 月 1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增列年終獎金預算 1,500 萬，修正後通過。
- 三、 預算報表附本校 111 學年度至 115 學年度最近 5 年現金概況表及附設基隆市私立德育幼兒園 113 學年度預計收支餘絀表。

蔣董事長初泰：近 3 年來，全國確定停招停辦退場的大專校院，已累計 12 間。學校正面臨艱難時刻，感謝大家仍願意在崗位上克盡己職，本人衷心感謝。113 學年度，我們樂觀以對，但仍請維持節約開支、保守行事。

請持續揭露財務資訊現況，傳達全校教職員工，建請校長主動辦理組織瘦身計畫（如系所停招、單位整併、修正二級主管加給、檢討超支鐘點、併班授課等），研議執行各式節流方案。並每個月提報董事會、監察人預算執行情形、財務報表，嚴格控管支出，擲節開支。各單位若有預算流用需求，務請詳實說明，簽請校長審議，並送交董事會備查後執行。

蔡玉芳董事：感謝學校為增加學生數，積極辦理外籍生來台就學事宜。惟，查看近年財報，列計外籍生減免（學校自付助學金支出）支出金額大幅增加。請學校依財務現況，合理管治相關業務，穩定平衡學校財務支出。

陳文鍾董事：學校現已展開系所停招、單位整併等組織瘦身計畫，但依支出預算明細資料所示，扣除校務會議決議增列的年終獎金 1,500 萬，仍較 112 學年度高出 1,000 多萬元。原因為何？

吳會計主任秀湄：有關人事費增加 1,000 多萬元部分，除自 113 年 01 月 01 日起軍公教員工待遇調整 4%、勞工基本工資調升外。並將新南向專案計畫補助人事費部分，一併納入行政人員薪資冊作為支出費用所致。

決議：出席董事 9 位全數同意修正後通過，113 學年度預算行政、學術單位共計刪減 2,007 萬 ~~1,000~~ 元。
6,000 鄭俊炫

提案三：擬銷毀至 101 學年度之各項會計憑證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教育部「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」第五十一條規定：「各種憑證，應自決算報學校主管機關備查之日起至少保存五年。各種會計簿籍及會計報告，應至少保存十年。會計憑證、簿籍及會計報告屆滿保存年限，應經董事會同意後，始得銷毀。」。
- 二、 截至 101 學年度之各項憑證已依規定保存屆滿五年，茲因會計室倉庫之空間有限，擬提請董事會同意銷毀 101 學年度以前之各項憑證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：本校「組織規程」第6條、第10條、第14條及組織圖修正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本案業經民國113年6月19日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二、 檢附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，修正理由請參見附件之「說明」欄。

蔡玉芳董事：如修正說明所述，為求核發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、僑外生單招入學許可等業務，擴編為「國際事務處」。但請考量本校校務、財務實際情形，仍請維持行政人力精簡，權衡現況配置一級、二級主管兼併管理該單位各組、部、中心編制，有效執行業務。

蔣董事長初泰：經查本校112學年度學生數較十年前，已減少約2,000餘人，差距甚大。以現職人力不變動、不增加額外成本、符合現況需求的考量下，決議整併教務處、進修部。由教務長管理日間部與進修部日常業務、研擬業務分配、法規整併等工作。期透過重整教學事務工作，使致發揮合併效率和效能。

決議：

- 一、 出席董事9位全數同意修正後通過。
- 二、 刪除第十條「六、進修部：置主任一人，主持進修相關業務。下設註冊、課務、學生事務三組，各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。其設置辦法另訂，經校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實施。」
- 三、 修正第十條「一、教務處：置教務長一人，綜理日間部與進修部日常業務。下設註冊、課務、教學服務、招生四組，各置組長一人及職員若干人。」
- 四、 餘項目編號依序變更，原提案修正相關條文併同修正。

肆、 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 散會。

紀 錄	黃 偉 大 2024.07.08	主 席	董事長蔣初泰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

德育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第 18 屆第 13 次會議簽到單

時間：113 年 06 月 27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 107 號 19 樓

主席：蔣董事長初泰

出席人員：

董事姓名	簽 名
蔣初泰	蔣初泰
蔡玉芳	蔡玉芳
陳蓬萱	陳蓬萱
孫智麗	孫智麗
張瑞星	張瑞星
陳文鍾	陳文鍾
洪泰雄	洪泰雄
鍾麗文	鍾麗文
魏慈儀	魏慈儀

監察人姓名	簽 名
陳國華	陳國華

請假人員：

列席人員：

翁世峰 蔡素滄

董事總額： 9 人
 出席董事： 9 人
 請假董事： 0 人